**项目名称：龙溪河服务区生活垃圾清运服务（第二次）**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高速管家（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高速管家（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龙溪河服务区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项目

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次）

1. **项目概况**

龙溪河服务区是重庆高速集团的五星级主题服务区，为保障服务区环境干净，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生活垃圾需要集中统一清运至梁平政府指定地点处置，现对生活垃圾清运服务进行采购。

1. **垃圾清运服务要求**

1、垃圾必须倾倒于梁平政府指定的垃圾场倾倒。

2、免费提供生活垃圾收集箱。

3、垃圾收集箱装满后需及时拉走。

4、清运车辆必须是符合国家检测标准并检测合格。

5、具有清运生活垃圾的资质。

6、自行办理生活垃圾清运相关手续。

**三、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服务内容** | **备注** |
| 1 | 龙溪河南区 | 生活垃圾清运 |  |
| 2 | 龙溪河北区 | 生活垃圾清运 |  |

**四、服务情况**

1、服务期限：一年。

2、服务地点：梁平龙溪河服务区。

**五、报价人资质或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具有垃圾清运的资质（复印件盖公司鲜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上述2-4项报价人可提供诚信声明（格式见后面）。

**六、最高限价及评标标准**

1、本次竞争性比选项目最高限价8.6万元（含税），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本限价，否则其报价文件视为重大偏差，按否决其报价文件处理。

2、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费、人工费及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或货物购买（制造）费、辅材费、运输费、通行费、装卸费、垃圾处置费及各种应纳的税费等。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比选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3、在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服务全部要求的前提下以最低报价中标（以不含税价为准）。

4、若本次递交的有效申请人不足三家，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如申请人有2家，则继续实施后续评审程序，根据评审方案进行评审。若出现中标人后续放弃的情况，则按照排名依次递补。

（2）如申请人仅1家，则以该申请人最终有效报价作为最终报价；若未能达成，则本次招标流标。

（3）如本次招标流标，比选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招标，将以邀请谈判的方式，确认最终中标人。

5、若报价单位最低报价总额相同，最低报价单位现场进行二次报价，以二次报价低者中标（以不含税价为准）。

6、属以下情况的，将被视为废标，所有资料均一律退回：

（1）报价资料未按要求装袋密封的（加盖报价单位鲜章）；

（2）报价资料不齐全的；

（3）对营业执照、资质文件不是原件扫描或擅自修改图片的；

（4）资质证明文件不能证明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

（5）报价超过限价的。
 **七、报价文件要求**

1、封面

2、报价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授权委托书（若有）

5、资格审查资料（营业执照、诚信声明等）

6、其他资料（若有）

**八、报价文件的密封**

1. 报价文件提供正本一份。
2. 报价文件应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比选人对由于报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报价文件应密封在封套中，未密封的报价文件将不予签收。
4. 报价文件应使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如果报价文件由授权代理人签署，其代理人的授权书应按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并由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和被授权人亲笔签名。
5. 报价文件的任何一处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均应由前款规定的报价文件签署人在修改处签署姓名并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

6、报价人对所提供的所有报价资料均保证其真实性和合法性，如有虚假，比选人将取消其报价及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中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九、报价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6月5日下午15时(北京时间)，报价文件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递交，逾期递交的报价文件将不予受理。

2、报价文件送达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海王星D座5楼（高速管家）。

**十、发布媒介**

本次竞争性比选文件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219.152.86.11:8088/pms/）和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gw/index）上发布。

**十一、联系方式**

比选人：高速管家（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海王星D座5楼（高速管家）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13983621812

**项目名称：龙溪河服务区生活垃圾清运服务**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报价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一、报价函**

致 高速管家（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我方仔细研究了贵公司关于龙溪河服务区生活垃圾清运服务（项目名称）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完全理解贵公司本次报价的内容和要求。愿意以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税率 %的总报价作为本项目投标报价，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内容 | 不含税报价（元） | 增值税税率 | 含税限价（元） | 含税报价（元） |
|  |  |  |  | 86000 |  |

1. 报价人的含税报价不能超过含税限价，如超过最高限价的作否决处理。

3、含税价=不含税价\*（1+增值税税率）。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4、我方承诺：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此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并按中标价进行结算；因我司自身原因错报、漏报的，比选人不再另行支付。

5、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90天）不修改、撤销报价文件。

6、如我方中选，则随同本项目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报价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

地 址：

成 立 时 间： 年 月 日

经 营 期 限：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报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均复印）（骑缝处加盖公章）**

|  |
| --- |
|  |

1.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身份证号：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成承担。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报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均复印）（骑缝处加盖公章）**

|  |  |
| --- | --- |
|  |  |

1. **资格审查资料**

**诚信声明**

高速管家（重庆）实业有限公司：

 （报价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垃圾清运信誉，严格遵守国家、重庆市垃圾清运市场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定，全面履行各项应尽的义务，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我司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运输车辆、符合环保要求的垃圾储运箱和专业技术人员，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报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1、报价人应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2、垃圾清运资质证书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3、诚信声明需盖章

1. **其他资料（若有）**